

上海科学院 应用技术与开发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f Applied Technology



学习园地 >>

- > 党务类
- > 科技类
- > 安全类
- > 外事类
- > 团务类
- > 职工保障类



院长信箱



在线咨询

友情链接 >>

- 各省市科研院所 ——
- 相关部门及机构网站 ——
- 合作单位 ——

学习园地

首页 > 科技类 > 规划方案

《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试点实施方案》发布

发布时间: 2011-01-04

科技日报 2010-12-24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，加快实施《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（2006—2020）》及其配套政策，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，加快科技成果转化，增强自主创新能力，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，支撑和引领经济发展方式转变，全面建设创新型国家，日前，科技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国银监会、中国证监会、中国保监会联合发布了《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试点实施方案》（简称《实施方案》）。

《实施方案》明确了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的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、总体目标、试点内容及组织实施。

《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组织开展“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试点”，要深刻把握科技创新和金融创新的客观规律，创新体制机制，突破瓶颈障碍，选择国家高新区、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、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（市）创新型试点城市等科技金融资源密集的地区先行先试。在试点工作中，要着力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要优化科技资源配置，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；二是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；三是要引导和支持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；四是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科技保险服务；五是要建设科技金融合作平台，培育中介结构发展；六是要建立和完善科技企业信用体系；七是要组织开展多种科技金融专项活动。通过开展试点工作，为全面推进科技金融工作提供实践基础，为地方实施科技金融创新营造政策空间，以试点带动示范，不断完善体制，创新机制模式加快形成多元化、多层次、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体系。

根据《实施方案》，科技部将会同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国银监会、中国证监会、中国保监会等部门共同推进试点工作，建立与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的沟通协调机制，定期召开部门协调会议，研究决定试点的重大事项，统筹规划科技与金融资源，督促检查试点进展，组织开展调查研究，总结推广试点经验，共同指导地方开展创新实践。

下一条: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召开, 提出明年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

上一条: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

院系统成员单位

直属单位: 上海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中心 上海集成电路技术与产业促进中心 上海仪器仪表研究所 上海脑血管病防治研究所 上海市纳米科技与产业发展... 更多 >>

市属单位: 上海材料研究所 上海市计算技术研究所 上海市激光技术研究所 上海市计划生育科学研究所 上海市科学学研究所 上海专利商标事务所有... 更多 >>

中央在沪单位: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一研究所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第七〇八研究所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... 更多 >>

本部 地址: 钦州路100号 邮编: 200235 电话: 021-64703918 传真: 021-64704007

张江研发基地 地址: 科苑路1278号 邮编: 201203 电话: 021-51312000 传真: 021-51370581

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地址: 五里桥路219号 邮编: 200023 电话: 021-63012423 传真: 021-63012423

|

[阿里PSP](#)

[DNF双开工具下载](#)